

三、除上述补充更正内容外，公司披露的原《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提议增加2021年度股东大会临时议案暨召开2021年度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20）的其他内容不变。更新后的股东大会的通知见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。因本次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，公司深表歉意。

特此公告

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2022年6月22日